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泉鲤政办〔2023〕3号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鲤城区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通知

区政府信息公开责任单位：

现将《鲤城区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转发给你们，请对照自查自改，扎实开展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月9日

（此件主动公开）

鲤城区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及省市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年报编制要求编制。报告主要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报告电子版可在“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下载（http://www.qzlc.gov.cn/）。对本报告如有疑问，请与鲤城区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办联系（地址：泉州市鲤城区庄府巷24号鲤城区机关大院4号楼2楼；电话：0595-22355663；邮编：362000）。

一、总体情况

（一）突出全局统筹落实，提升公开质效。鲤城区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推进，将其作为“三提三效”的关键举措抓紧抓实。一是领导重视、高位推动。区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经常听取和研究我区政务公开工作情况，了解公开工作难点和重点，指导解决工作中存在问题，要求各责任部门分工明确、责任到人，确保政务公开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二是培训先行、督导跟进。组织人员参加2022年全省政务公开视频培训，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业

务知识及规范性表述小测，以测代练引导全区工作人员加强学习，提升业务素养。创新“线上检查+线下督导”“全面排查+随机抽查”“通报督导+总结提升”三步走督导督查机制，全年开展专项督查 12 次，累计检查发现问题 142 项，第一时间全部解决，切实拉起公开工作高压线。**三是公众评议、考核见效。**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社会公众评议体系，组织接受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机构检查，在“政务公开专区”设立“政务公开意见收集簿”，常态化接受社会各界对公开工作的评议，评议结果和督查结果通报全区，作为年度绩效考核评分依据。2022 年全区无责任追究情况发生。

（二）全面公开政府信息，优化公开内涵。认真对照《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台账》，强化责任分解和督促推动，确保各重点领域政府信息能公开尽公开。全年共发布各类信息 13434 条。**一是理顺主动公开路径。**按照“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谁制发、谁提出，谁审查、谁办理，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制定《鲤城区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处理流程细则》，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公开属性随文送签、公开前保密审查等各项主动公开流程有序开展。**二是精准回应社会热点。**2022 年，我区围绕疫情防控、纾困惠企、减税降费等社会热点，主动发声，精准回应，出台积极应对新冠感染疫情影响、推动企业稳产达产增产等系列政策，通过“进企促发展”等活动开展和惠企政策有效宣传，全年减免缓退各项税费 8.2 亿元，兑现惠企资金 1.38 亿元，有效助力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三是丰富政策解读形式。**围绕稳就业保就业、“五

促一保一防一控”等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对《关于印发鲤城区促进民宿加快发展实施意见的通知》等政策文件进行多形式解读，2022 年来共发布解读材料 34 份，其中图表解读 6 份，直播、视频解读 2 份，问答解读 3 份。此外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热点解读工作，比如围绕疫情防控等法律知识开展 15 期法律知识小课堂，以情景剧的形式生动地为群众开展法律知识解读，有效增强群众法律意识。

（三）准确回应群众诉求，拓展公开外延。加强对依申请事项答复办理，全年办结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件 47 件，有力保障群众知情权。一是规范办理答复机制。畅通依申请公开渠道，完善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办理制度，加强与区司法局、政府法律顾问的沟通联系，强化依申请公开答复合法性审查等工作。二是有力解决急难问题。对群众通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渠道反馈的停车费收费高等民生问题，及时联系申请人引导其通过其他渠道提出诉求，并多次联系牵头受理部门了解工作进展，推动民生问题、群众关切得到及时解决。三是妥善处置涉访涉诉。积极妥善应对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起的行政复议、诉讼案件，政府信息公开办理答复得到审判、复议机关的认可，维持审判结果。

（四）完善公开平台建设，扩大公开影响。积极搭建“线下+线上”联动公开载体，方便群众查阅、咨询政府信息。一是试点强化专区建设。注重示范引领，以临江街道为试点单位，积极打造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政务公开专区典型，以点带面，推动全区 8 个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政务公开专区完成规范化建设，所有专区均

设立“政务公开专区”标识，张贴《政务公开专区服务制度》，摆放宣传展架，配备查询电脑、打印机等设备，为群众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查询、申请、打印、咨询服务。**二是多点优化线上平台。**强化政府网站平台建设，完善智能搜索、知识问答库、重点建设项目全流程公开等功能，增设“纾困惠企政策”“公共企事业单位”“反垄断与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信息”“重大决策预公开”等栏目，提升群众获取信息的便捷性。注重政务新媒体公开渠道建设，其中区级政务微信公众号“鲤城微事”聚焦疫情防控、为民办实事等中心工作、重点工作，累计发布各类信息 3143 条，品牌影响力持续保持在“泉州微信影响力榜单”宣传周榜前三位。

（五）强化政府信息管理，严守公开边界。重视政府信息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管理，助力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时效及质量。**一是加强保密审查。**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信息发布保密审查表”两套表审签制度，所有政府信息公开前必须经过负责公开和保密工作的分管领导审签，确保涉密信息决不公开。**二是加强动态调整。**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动态调整机制，及时根据人员变动、办公场所调整等情况动态调整工作职能清单，跟进上级最新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组织相关单位完成统计、旅游、新闻出版版权等 3 个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的编制和发布工作。**三是加强规范管理。**持续贯彻收发文登记、档案存档、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台账登记等制度，依托 OA 办公系统及档案管理系统实现政府信息全流程规范化、信息化管理。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8	53	11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511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71
行政强制	42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64.388392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9	1	0	0	0	0	5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11	0	0	0	0	0	11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1	0	0	0	0	2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7	0	0	0	0	0	7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2	0	0	0	0	0	22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0	1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0	0	0	0	0	3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0	0	0	0	0	1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46	1	0	0	0	0	4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4	0	0	0	0	0	4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3	0	0	0	3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 年我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的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体现在：①重大政策预公开群众知晓率不高，多数政策征集未收到群众提出的反馈意见。②目前已制定的政府信息公开流程细则操作性有待提升。

2023 年，我区将在落实省、市工作部署的基础上，实施“三个一”工作计划，推动全区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一是打造一支政务公开强大队伍。举办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邀请上级政务公开主管部门负责同志、网站技术人员对我区公开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围绕年度重点工作开展、主动公开政府信息规范公布、依申请公开规范办理、网站公开实操等主题进行培训。二是开展一次政务公开工作宣传展。在区政务服务中心等线下公开区域开展政务公开宣传工作，宣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知识，策划“政府信息该怎么申请”“政务公开专区提供什么服务”“我们一起参与政府重大决策制定”等情景剧并在宣传展上不间断播放，提升群众对公开工作的认识。三是编制一本政务公开工作手

册。汇总《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等政策文件；制定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工作规则并绘制流程图，细化保密审查、政策解读等各项公开制度流程细则，明确线上、线下公开阵地建设规范；制定政府网站内容保障清单，细化政府信息公开考评细则；收集整理政策解读、依申请公开典型案例。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 年我区收取的信息公开处理费为 0 元。